

## 亲情码头

## 书灯长明照我行

□段宏霞

当夜色漫过窗台,我总爱沏一壶茉莉花茶,读书品茗,让书香与茶香氤氲在整个书屋。我顺手翻开精装版的《唐诗宋词选》,指尖划过“明月松间照,清泉石上流”的优美诗句,恍惚发觉,与这些方块汉字相守,竟已逾三十年。谈起读书,千言万语涌上心头。几十个春秋匆匆而过,漫漫求知路,有苦有甜,有喜有忧,心中不免百感交集。

记得1997年中专毕业,与昔日同窗依依惜别。初出茅庐,我带着对美好未来的憧憬,带着一身书生气,被分配到乡镇政府工作。看着同事们都在勤奋苦读,提升学历,我毅然决定报名自学汉语言文学。身边不少人觉得我异想天开,调侃说:“中专底子还想考大专、本科?这不是白日做梦嘛!”但我坚信“只要功夫深,铁杵磨成针”,兴致勃勃地来到阳泉报了名,又从自考书店购买了四本教材和辅导习题,开启了我的自学考试生涯。大学专科共有十三门课程,必须全部及格才能领取毕业证书。市里每年会组织两次考试,每次考两天,一般是在每年四月和十月,一次最多可以报考四门课程,每门课程报名费25元,通过考试,就可以领取单科合格证;如未通过,下回继续报考。

工作之余,我一头扎进了求知的海洋,孜孜不倦地学习汉语言文学课程,说起来容易做起来难呀!看着厚厚的一摞书,完全凭自学吃透,绝不是一件简单的事情。记得有年夏天我得了肠炎,躺在医院病床上,输液半个月,忽然想起陆游“夜阑卧听风吹雨,铁马冰河入梦来”,竟从病痛的昏沉里生出几分豪情,挣扎着爬起来继续看书做题。

最难考的莫过于《古代汉语》,考了两次都失利,那些枯燥难懂的“之乎者也”,像一群张牙舞爪的怪兽。为了攻下这个“拦路虎”,我报了阳泉的自考辅导班,当时正值炎炎盛夏,酷热难耐,我利用周末时间去上课。授课的是文质彬彬的葛老师,老师在讲台上“咬文嚼字”,讲起“之乎者也”不亦乐乎;同学们在讲台全神贯注,听得津津有味,全

然不顾汗流浹背。终于,皇天不负苦心人,第三次《古代汉语》考试,我顺利通过。

那段日子里,唐诗宋词成了我的“止痛良方”。每天学习到深夜,次日再拖着疲惫的身躯去上班,路上总会默念“长风破浪会有时,直挂云帆济沧海”。常言道:“莫以成败论英雄”,坚持本身就是一种胜利。考试失利时,我就反复诵读苏轼的“竹杖芒鞋轻胜马,谁怕?一蓑烟雨任平生”。

时间来到了2003年,我顺利拿到了大专毕业证。看着证书那鲜红的封皮,看着毕业证上自己的名字,和上面山西师范大学字样的印章,我看了又看,摸了又摸,热泪盈眶,激动不已。此刻我又想起了孟郊的诗句“春风得意马蹄疾,一日看尽长安花”,我被自己多年的坚持感动了。

心中有信仰,脚下有力量。这绝不是终点,只是一个新的起点。我要向自己挑战,向自己宣誓,向大学本科发起新一轮冲刺。大学本科阶段的学习更像是一场艰难的修行,我不断从文学名著中汲取精神的力量:读《老人与海》,懂得坚韧不屈;读《钢铁是怎样炼成的》,领悟顽强奋斗;读《简·爱》,明晰自尊独立;读《百年孤独》,学会直面宿命;读《追风筝的人》,收获救赎勇气……这些精神激励着我直面困境,勇往直前,超越自我。大学本科课程共十一门,难度系数增加,我不仅要自学课程,还要忙着撰写论文,全部课程合格后,我又专程乘车奔赴临汾,在山西师范大学进行答辩。

2010年,我成功拿到了自考大学本科毕业证,在阳泉街道旁的一棵国槐树下伫立了许久,我对自己说:“你终于成功了。”秋风卷着落叶掠过脚面,仿佛在

为我欢呼,又似在为我鼓掌。可真正让我落泪的是,那天晚上重读《兰亭集序》,在“死生亦大矣,岂不痛哉”的感慨里,我忽然读懂了王羲之面对时光流逝的喟叹,原来所有的坚持,都是为了有限的生命发光发热,与那些永恒的文字相遇。

年少时以为读书是最苦的事,可是长大后才渐渐明白,原来读书的苦,苦的是一阵子;不读书的苦,苦的是一辈子。十年寒窗确实苦,可是熬过去,得到的就不只是一张学历,而是不一样的人生。

如今,受益于多年坚持读书的我,早年间就加入了阳泉市郊区作家协会,成为正式会员,经常在《阳泉日报·郊区周刊》和《阳泉日报·晚报版》上发表自己的“豆腐块”文章。今年,郊区文联还为我出版了个人诗集《陌上花开》,收录了近百首我历年创作的诗歌。但我不会满足于现状、止步不前,每天下班后,与书为伴依然是常态。有时读累了,我会走到窗前看看月亮,想起李白“我寄愁心与明月,随君直到夜郎西”的诗句,觉得千年前的诗仙仿佛就在身边。那些曾经看起来晦涩的文字,早已化作生命里的血脉,在迷茫时给我方向,在疲惫时给我力量。

书不仅是我自学路上的阶梯,更成了照进我生命缝隙里的一束亮光。读书或许不能改变生命的长度,却能拓宽生命的厚度,就像老家门前的那棵梧桐树,数年间默默扎根,终于在某个春天长成参天大树。于我而言,那些与书为友的清淡时光,那些灯下苦读的漫漫长夜,那些与先贤对话的瞬间,就是生命里最美的绽放。

读书可以启智,读书可以明理。人生这场与书同行的旅程,才刚刚开启新的航向。

## 最美阅读 我身边的读书故事

### 主题征文

## 心灵感悟

## 触摸自己

□秦晓梅

我站在电梯前,看着人们用钥匙、用手机、用指关节去触碰那个小小的方块,仿佛那是什么危险之物。而我,总是伸出手指,轻轻按下。

那一瞬间,指尖传来冰凉的触感,电流般的细微震颤,像是城市在向我低语。这0.1秒的接触,不是机械的操作,而是一场微型的觉醒仪式——我在触摸按钮的同时,也在触摸自己。

我们常说“感同身受”,可现代人的“感”早已退化。手指滑过屏幕,却没有温度;键盘敲出文字,却没有重量;外卖送到手里,却闻不到炊烟。

我们把自己装进了无菌的套子,隔绝了风雨,也隔绝了生命最原始的颤动。触觉是灵魂的语言,而我们已经忘了如何倾听。

小时候,母亲的手摸过我的额头,就知道我是否发烧;外婆的手捏一捏面团,就知道发酵得是否刚好;父亲的手拍过我的肩膀,我就懂了什么是沉默的鼓励。

那时的触摸,是爱,是信任,是无需翻译的对话。

而现在呢?我们戴着口罩,隔着屏幕,用表情包代替拥抱,用点赞代替握

手。我们害怕细菌,害怕亲密,甚至害怕自己的指纹留在杯子上。

我们活得干净,却也活得冰冷。泰国诗人说:“我触摸风,风也触摸我。”

可我们多久没有真正触摸过什么了?

洗澡时,水流过身体,我们却在想着明天的会议;吃饭时,筷子夹起食物,我们却在刷手机;走路时,风吹过皮肤,我们却戴着耳机,充耳不闻。

灵魂住在身体里,而身体正在被我们遗忘。

我决定开始一场小小的革命——用指尖按电梯,感受金属的凉意;赤脚踩在地板上,让足底记住大地的纹理;用手撕开面包,而不是用刀叉优雅地切割;吃馒头用手一层一层地撕下来,而不是张口就咬;拥抱时多停留三秒,让体温传递那些说不出的话。

这些动作太小,小到无人察觉。但这些触摸,是灵魂的苏醒。

有一天,当我们的身体化为尘土,指纹却会留在那些触摸过的地方:电梯按钮上、茶杯的把手上、爱人的掌心里……那是我们存在过的证



据,是灵魂曾与这个世界温柔碰撞的痕迹。

所以,触摸自己吧。触摸自己的手、自己的脸、自己的心跳;触摸清晨的露水、午后的阳光、夜晚的风。

每一次触摸,都是灵魂在说:我在这里,我还活着。

## 父亲的那把晋胡

□张瑞萍

那日,我们兄妹几人照例前往父母的坟头扫墓、祭祀,顺便讲讲生活里的事情。午饭后,我回到父母生前常住的屋子,打算小憩片刻。躺在床上,一眼便瞥见老柜子上那个瘦长的木头盒子。我知道,这盒子是梧桐木做的,并不沉重。当我踮起脚取下它时,盒子里忽然传来一声幽咽的弦鸣——父亲的那把晋胡,已在此沉寂整整十年。

盒子上蒙着一层厚厚的灰尘,没上锁,搭扣已然生锈。掀开盒盖的瞬间,檀木琴杆上沉淀的岁月骤然苏醒。椰子壳琴筒上,父亲用娴熟指法叩击的痕迹依然清晰可辨。琴轴缠着褪色的蓝棉线,那是他当年怕松弦特意绕上的。弦枕处深深浅浅的沟壑,记录着无数个暮色里《打金枝》的婉转、《算粮》的激越。

记得父亲退休那年,把批改作业的红笔换成了松香。每日清晨,他必定会用棉布擦拭琴筒、琴杆,还笑称这是“给老伙计净面”。父亲一生挚爱晋剧,退休后,他组织村里的晋剧爱好者集资购买了文武场必备的乐器。农闲时节,他就召集大家到我家排练。父母热情好客,又都喜欢热闹,从不嫌麻烦。冬天,十五六个人挤在一间屋子里,炕上、地下就是他们的舞台。母亲负责提茶倒水,偶尔也会扯几嗓子过过瘾,唱上一段《坐宫》或《采桑》。春播结束,农活忙完,这群老伙计又聚到一起。院子里不冷不热,正是活动的好时候。父亲一一通知,吹拉弹唱的人便都到齐了。弹唱的声音在室外传得很远,引得路过我家的人纷纷驻足观望。记得乡政府干部老王爱好晋剧艺术,偶尔会来我家指导演唱技巧;信用社的一位职工下班后,也会带着二胡来凑趣;兽医站的职工则时不时来切磋演奏技艺。有时排练结束,大家余兴未尽,便在我家“打平伙”,也就是AA制吃饭喝酒。于是,做饭的、炒菜的、买酒的、摆桌子的,分工明确。后来,每到农历正月十五、六月十三,他们这伙人就会到祠堂、观音堂等庙里表演。正月十五天气寒冷,父亲总是穿着哥哥买的那件暗格子呢子大衣,围着我织的灰色围巾,脚蹬大伯年轻时从外地带回来的军用棉靴,提着蓝色琴盒按时到场。拉一天琴很累,我们劝他别这么拼命,他总是笑笑说:“不累,又不是每天都这样。”如今,我也退休了,开始学习二胡,这才真正体会到拉琴的辛苦。

我小心翼翼地取出父亲的晋胡,琴筒上白色松香的粉尘已微微泛黄,用手一摸,发黏还带着潮气。不知道父亲最后一次拉琴是什么时候,怎么会忘了擦干净他的心爱之物呢?琴下面压着他擦琴用的浅粉色棉布,腿上垫的白底蓝格子方形手帕,还有一个白色小袋子,里面装着四个黑色手指套。我试着拉动琴弦,发出有些嘈杂的声音,琴弦略有生锈,我不敢调试音准,生怕崩断琴弦,惊扰了沉睡的父亲。我随意拉了一曲《打靶归来》,并不完美,希望父亲能听到,给我些技术指导。

我把父亲的晋胡擦干净,又小心地放进琴盒,擦掉琴盒上的灰尘。随后搬来小凳子,踩上去,将琴盒放回原处。这时,我意外发现,柜顶上还有父亲手抄的一本曲谱。本子是用地理填充图册装订而成的,谱子都写在图册反面,页面已经发黄,蓝色钢笔字也有些褪色。我随手翻了翻,晋剧的曲牌和唱腔谱子基本都有,小开门、急毛猴、朝天子、平板、夹板、二性、流水、介板、导板,应有尽有。记得父亲去世后,收拾他的遗物时,我们已经在不同屋子的床下找出好多曲谱,没想到这里还有一本。父亲真的做到了活到老学到老。现代晋剧有不少新唱腔,他原有的技艺有些不够用了,所以必须给自己“充电”。为此,他反复练习,力求熟练,以便跟唱的人配合默契。村里和邻村过庙会,就是他学习的好机会。他总会坐到剧场最前面,清楚地观看专业人员演奏,有时还会跑到舞台上向琴师请教。

农历二月十九是我老家村里的庙会,听说请来的是本县城晋剧团,戏唱得好,我便回去凑了个热闹。站在露天剧场前,一段熟悉的过门传来,琴师运弓时手腕轻抖,俨然是父亲独创的揉弦技法。侧幕的阴影里,我仿佛瞥见暗格子大衣的一角,待要细看,那光影已化作台上翻飞的水袖。

我把这本曲谱收好,它是父亲留给我最珍贵的东西。父亲的晚年是幸福的,儿孙绕膝,老有所乐。有这把晋胡的陪伴,他的生活愈发充实。

父亲常说晋胡有灵性,原来那些遗落在曲谱里的光阴,会在这椰子壳里幽幽地呼吸。我再次瞥了一眼柜顶上的琴盒,恋恋不舍地走出父亲的老屋。

